



## 其他资料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重庆同力家具有限公司的至善楼添置学生课桌、讲台和办公桌椅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至善楼添置学生课桌、讲台和办公桌椅，属于制造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同力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

2028年7月28日

